

社戏读后感想 社戏的读后感(优秀10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社戏读后感想篇一

社戏这篇文章是鲁迅写的小说呐喊中的一篇，是作者虚构的童年时发生的事。

社戏写的是主人公在夏天时到鲁镇去，和一些小朋友们玩，又去看社戏，回来的`路上还偷豆吃，不亦乐乎。

文章的最后一句是“真的，一直到现在，我实在再没有吃到那夜似的好豆，——也再没有看过那夜似的好戏了。”其实，那夜的戏并不是那么的好看。”我最愿意看的是一个人蒙了白布，两手在头上捧着一支棒似的蛇头的蛇精，其次是套了黄布衣跳老虎。但是等了许多时都不见”，“然而老旦终于出台了。老旦本来是我所最怕的东西，尤其是怕他坐下了唱。”“那老旦当初还只是踱来踱去的唱，后来竟在中间的一把交椅上坐下了。我很担心；双喜他们却就破口喃喃的骂。我忍耐的等着，许多工夫，只见那老旦将手一抬，我以为就要站起来了，不料他却又慢慢的放下在原地方，仍旧唱。”从这些句子中都可以知道社戏并不是很好看。而豆也并不怎么好吃，可以从“但我吃了豆，却并没有昨夜的豆那么好。”中看出。

我们生活中也常会遇到这样的事情，比如很多人抢菜会觉得很好吃，而没人抢，只有自己一个人吃，就会觉得无味。还有就是——一些同学一起在野炊，做的饭菜不一定很好吃但却吃得很有味道。

社戏读后感想篇二

《社戏》原文分两大部分。前一部分写我成年时在北京看戏的两次不愉快遭遇，后一部分写我童年时在农村看社戏的欢悦生活。初中语文第二册选入的《社戏》为后一部分。

一、鲁迅笔下的江南农村小镇与《社戏》

二、京剧救国与人民本位

在《社戏》发表两周年后，鲁迅写了进行社会批评和文明批评的《论照相之类》其第三节无题之类可以说是专门调侃京剧的。鲁迅写道：我在先只读过《红楼梦》，没有看见黛玉葬花的照相的时候，是万料不到黛玉的眼睛如此之凸，嘴唇如此之厚的，本以为她应该是一副瘦削的癯病脸，现在才知道她有些福相，也像一个麻姑。然而只要一看那些继起的模仿者们的拟天女照相，都像小孩子穿了新衣服，拘束得怪可怜的苦相，也就会立刻悟出梅兰芳君之所以永久亡故了。其眼睛和嘴唇，盖出于不得已，即此以证明中国人实有审美的眼睛作者认为京剧中扮演的天女黛玉(梅兰芳饰)等眼睛太凸，嘴唇太厚，形象不美，而鲁迅最挖苦、最反感的则是京剧中的男旦和男旦艺术，鲁迅显然是把其中的男旦和落后畸形之类的现象连在一起了。

鲁迅在晚年又写了《略论梅兰芳及其它》，对京剧的艺术进行了理论的探讨。文章议论的中心是关于京剧的雅俗问题。鲁迅认为：京剧是由俗变雅的典型，雅是雅了，但多数人看不懂，不要看，还觉得自己不配看了。鲁迅这种人民本位的艺术观，也建筑在他对整个社会历史的考察上。他认为士大夫常将《竹枝词》改为文言，将小家碧玉作为姨太太，但一沾着他们的手，这东西也就跟着他们灭亡，而鲁迅心目中的京剧，正是这样的竹枝词或小家碧玉。待到化为天女高贵了，然而从此死板板，矜持得可怜。因此，他断言人民大众是不会喜欢京剧的。

纵观五四以来的文化史、思想史便会知道，鲁迅一直对京剧持批评的态度。由此，在《社戏》中(后部分)作者不去描述鲁镇沉闷、闭塞的环境和辛苦麻木的农民，而去极力渲染鲁镇处所的优美、人群的鲜活，其目的是为了从侧面去抨击京剧。

社戏读后感想篇三

《社戏》写得像一首舒缓的歌，千回百转激荡在美质犹鲜的童年里；写得像一首动人的诗，诗情画意回旋在流连忘返的风景里；写得像一幅美丽的画，浓墨重彩泼洒在人文浓郁的民俗里。

详略的叙事美。课文详写去看社戏的全过程，略写在平桥村的情况和看社戏后的余波；去看社戏的全过程，真正写社戏的内容也不多，作者用了不少笔墨写农村小朋友的活动和景物。这样写是为了更好地表达中心意思。因为“我”所怀念的并不是看社戏本身，而是在看戏过程中与农家小朋友结下的诚挚友谊和农家的自由生活，“社戏”只是一条线索，在课文中起贯串故事情节的作用。但课文的略写部分又是必不可少的，如课文的开头三段虽然没有写到社戏，但却为对社戏的盼望做了很好的铺垫，展示了去看社戏的环境；最后写看社戏后的余波，突出对社戏的怀念，使得文章余味无穷。

温馨的风景美。写意的笔法，抒情的笔调，情景交融，如梦如幻，散发着江南泥土的芬芳。课文中的景物描写细致逼真。出航途中，作者用白描手法，勾画了一幅江南水乡的美丽图画；看戏时描绘了仙境般的戏台；归途中又用比喻写了行船的情景，富有童话色彩。这些景物描写细致逼真，有着浓郁的抒情气氛，表现了“我”去看社戏时兴奋愉快的心情和对江南农村美景的热爱，写得情景交融。

淳厚的人情美。在这临海的小渔村里，自然与人情融为一体，人情之质朴、淳厚如那里的山水一样令人沉醉、感动。课文

成功地刻画了众多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最突出的是双喜和六一公公。双喜聪明、能干、善解人意，富有同情心，而且反应灵敏，考虑周到，办事果断，充满自信，又有组织才能和号召力，是孩子们的当然领袖。“我”之所以能看上社戏，主要是因为双喜出主意、打包票。这个形象是令人深深喜爱并难以忘怀的。成年人里的六一公公，着墨很少，但几笔勾画极其准确，写出了他的宽厚、淳朴、热情、好客。另外，如桂生的机灵勤快，阿发的憨厚无私，都只用一两笔便刻画得生动传神。“我”之所以认为这一夜的戏好、豆好，原因就在于这片乐土上的人好。

活泼的语言美。这篇小说的语言生动、简练、幽默。如写“我”热爱农村，把平桥村比做“乐土”。写“我”想看社戏而不能去时“急得要哭”，“似乎听到锣鼓的声音，而且知道他们在戏台下买豆浆喝”，表现了“我”的急切心情。写可以去看戏时，用“我的很重的心忽而轻松了，身体也似乎舒展到说不出的大”，生动地写出了“我”如愿以偿的喜悦。写人时用笔极为俭省，仅通过人物语言和简练的动作描写就传神地刻画出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小说的许多语言幽默风趣，如“或者因为高等动物了的缘故罢，黄牛水牛都欺生，敢于欺侮我，因此我也总不敢走近身，只好远远地跟着，站着”，把“高等动物了”活用为动词，既贬斥了牛，又写出了“我”的窘态。双喜说，“谁肯显本领给白地看”，“我”还特地为“白地”颇作了一翻注释，幽默中不乏轻蔑之意。

社戏读后感想篇四

我曾读过不少鲁迅的作品，比如《孔乙己》《药》《狂人日记》《风波》等，里面有许多鲜明的儿童形象，但都被“吃掉”来反映当时破败的封建思想。但读完《社戏》后，里面的儿童却让人体会到了一如反常的童真。

这里的孩子们都十分自由，被鲁迅这样一个在封建家庭中成

长起来的孩子称为“乐土”。孩子们对他进行了无微不至的体贴与照顾。这里也没有各式各样的规矩。即使打了太公，全村也绝没有一个想出“犯上”这个词来。相对于城里那种苍白无味的生活来说，乡村生活无不是新鲜有趣的。

在这些聪明活泼的孩子中，最有趣的就是双喜了。他聪明、能干、善解人意，富有同情心，且反应敏捷、考虑周到、办事果断、充满自信，既有组织力又有号召力，是当之无愧的孩子王。鲁迅之所以能看上社戏，主要是因为双喜出主意、打包票。可爱的不只是孩子，还有这里的成年人。比如六一公公。虽然写的很少，但仅有几笔却勾勒的十分准确。写出了他的宽厚、淳朴。孩子们偷了他的豆，他非但没有责骂，还请孩子们吃豆。没想到听了鲁迅的一句“很好”，便激动起来，得意极了。

鲁迅回忆往事，只是慰藉自己的心。虽已是二十年后，但人民还是和以前一样麻木、封建愚昧，过着居无定所的生活，那到底人们的.美好世界丢在了哪里？就在二十年前的平桥村，在六一公公身上，在双喜和那些孩子身上。

社戏读后感想篇五

三月暖阳倾洒，酥风醉人，轻轻掀起书本一角。《社戏》二字映在纸上，那是一个柔和的下午，如这篇文章般温润，却千回百折，显映人生。

《社戏》通过描写回忆童年看社戏的经历，表现了劳动人民淳朴，善良，友爱，无私的美好品德。文中的“我”随着母亲归省，来到了平桥村，那里有香甜的罗汉豆，热情似火的乡亲们，更有一群如影随形的小伙伴。那时，看一场社戏并不容易，路途遥远，屡经波折，而伙伴们纵使去过也愿意再次陪我同去。

儿时的我，也受到了小伙伴的优待。那时因为父母工作忙，

我来到了乡下与奶奶同住。一个午后，热阳似火，焦躁不安，奶奶去田里劳作，我和阿芳姐还有同村的几个小伙伴在田埂上肆意地漫步，想找点乐子……忽然抬头看见一片芋头地，粗壮的茎，大如篷的叶子，在微风下摇摇晃晃，像一把把大伞簇拥在一起。这时，我突发奇想说道“天这么热，不如摘下几枝用来遮阳？”小伙伴们都高兴地点头，于是林哥开辟道路，阿方姐摘叶子，我跟在他们的身后收集“战果”。“战果”堆满后我们又在田里玩起了“攻击战”，玩腻了每人顶着一把“遮阳伞”沿着田埂嬉闹着回家。身后的芋头地遭遇了我们的袭击后，茎叶断裂，奄奄一息。

虽然嘴上不承认，但我心里越来越害怕。果真，傍晚，村里的王大妈找上门来了，扯着嗓子喊道，“你孙女带着一群小孩把我们家芋头地全给糟蹋了，没想到城里的小孩这么野蛮，我定不会饶了他们，看看怎么赔偿吧？！”我的心砰砰直跳，阿方姐站出来说：“我们不过摘你几个叶子，用得着这么小气嘛？”那时的我觉得她是那么勇敢，那么高大，仿佛她就是那一顶大伞，可以遮蔽一切，给我一片阴凉。

最后“摘芋头叶”的故事以奶奶赔人家一麻袋芋头告一段落。时隔多年，儿时朋友们早已天涯海角，但每次回到奶奶家，看到随风摇曳的芋头叶，就会想起阿芳姐和那群一起“闯祸”的小伙伴。那份天真，那份善良，那种在一起欢乐的心境已永远地存封在我的记忆里。

社戏读后感想篇六

鲁迅先生的社戏，我看到一种天真烂漫的东西，作者通过对童趣事的回忆赞美农民的善良与高尚。

因为书上写得大多都是反映农村景物的，因此读起来就显得特别亲切，一幅美丽的“农村夜景图”仿佛映入我的眼帘：蓝蓝的天空、圆圆的明月、石板型的小桥、小巧玲珑的划船。“我”和一群活泼可爱的农村孩子来到河边，他们下船、点

篙。飞一般的在月下航行，沿途的夜景真美呀！“豆麦散发出草香味，河边的小草、朦胧的月色、淡黑的`群山、依稀的赵庄、婉转悠扬的笛声，还有点点渔火等等。这些本来是农村中很普通的景色，也是我们农村孩子很熟悉的，但经过鲁迅的一番艺术加工，看上去简直变成了人人向往的神仙美景了。从这里也可以看出鲁迅对农村的怀恋，对他小时候在外婆家的眷恋之情。同时更激起了我和农村孩子对自己家乡的热爱。

在鲁迅笔下，一些普通的农家孩子，都是那么可爱，纯朴，他们的思想又是那么高尚无私，真切体现当时农村孩子的风貌。在这些孩子中我更喜欢双喜和七斤，他们勇敢无私，热情活泼，热爱劳动。双喜更是个讲义气的人。七斤也常和小鲁迅玩抓蟋蟀的游戏，他们从不计较，和睦相处，成为了真正的好朋友。

社戏读后感想篇七

《社戏》一文不少老师在设计教案时都会把文中人物形象和自然风景的分析作为重点，这样固然也是一种思路。但是对于这么长的一篇课文，作为公开课展示出来，如果不从全盘考虑，没有自己独到的分析，课堂必然显得平淡而无味。作为一课时就要完成的课文，我觉得必须要有它的亮点与制高点，于是我把平桥村的闭塞、落后作为课堂的转折点来设计了自己的`教案。

我把整堂课设计成四大环节：导入新课——整体感知——文本研读——主题探究。采用首尾照应的方式，利用鲁迅的照片导入又以他的照片收尾。在整体感知了文中因为“人情淳厚，山水秀美”而得出结论——这戏“好看！”研读环节中我先让学生解读了作为”乐土”的根由。

之后抛出“为什么作者要把如此优美的画卷置身于平桥村这样的环境中？并引出对概述平桥村的句子的分析与解剖，为

了纵向理解这个“百分之九十九不识字”的平桥村，我引进了鲁迅《故乡》开头中荒凉、萧瑟的环境的文段描写与课文进行了对比，并呈现了《范爱农》中的一段情节，在学生深情的朗读，在低沉的音乐中，我问：这这时得故乡还那样让人挚爱不舍吗？这时的人情还依然虔诚的淳厚吗？让学生说比较后的感受。并进一步追问“故乡遗失了什么？”学生在鲜明的对比中深刻感受到人情与风景不再的遗憾。也因此理解了《社戏》仅是鲁迅的一次精神的返乡，鲁迅心中那不受世俗沾染的平桥村是他心中一方永恒的净土，精神的家园，理想的圣地。

社戏读后感想篇八

鲁迅一向提倡的用“幼者本位”来取代“长者本位”的观点也在《社戏》中得到了充分的体现。小渔村的孩子们远离“名教”世俗，没有接受严格的封建正统教化，他们儿童的天性得到了充分的发展，保留着一颗自然纯洁的童心。他们热情好客，“一家的客几乎也就是公共的”；不讲行辈，即使“打了太公，一村的老老小小，也决没有一个人会想到‘犯上’这两个字来”；他们自由活泼，对戏台上的人评头品足，或笑或骂；鄙视权贵，不和乌篷船在一起，他们是这个世界的中心，一切事情都可以自己作主。这使自幼接受封建教育的“我”深感好奇和羡慕。这一群孩子中的双喜是寄寓了作者感情、理想的可爱的少年形象，他机敏、能干、独立、有主见。当外祖母和母亲不放心一群孩子去看戏时，他一口气说出了几条理由来“写包票”；偷罗汉豆之前，他先上岸调查一番，偷豆时考虑到阿发的娘可能会发现，又主张到六一公公地里偷了些；当六一公公问起时，他回答说：“是的。我们请客。我们当初还不要你的那。”然后反而怪六一公公把他的虾吓跑了。在这里，儿童的地位身份得到了提高，与成人处于平等地位，可以平等地进行对话，再也不是“在未说之前早已错了”。

《社戏》绝不仅仅是一种怀旧、乡愁的简单抒情美文，充满

了温情，隐藏着鲁迅先生对当时社会状况的深深担忧，对孩子们的真切希望，也正再一次强调了“立人”是“立国”之本！

社戏读后感篇九

在二十一世纪的今天，社会的发展已经足以改变人们的思想。谈到生活，便立刻会联想到家用电器；谈到放松，也许电视和电脑是最佳之选。生活的质量都已经随着科学的发展而进步了许多。然而，在读了《社戏》后，那股深深的农村之气的朴素精神又让我体会到了一次，更是充满了赞美之情。

那段儿时的童年总让人感到无比纯真。小伙伴们与文中的“我”调皮与机灵，好玩之心让人不禁羡慕。物质条件的提高不仅提高了生活质量，从而又让人们的欲望增加，思想复杂。其实简单，美满的生活不正是所有人都需求的吗？为何不回归以前过单纯，简单的生活而要去进入种种纠纷呢？人们往往遗忘了那份童年的单纯。

我曾经听爸爸谈起过一件这样的事：

在一处豪华的别墅售楼处，即使房价提升了也一样热手。两家人家为了抢买最后一幢别墅而争吵了起来。最后，房产商只得让他们迅速开车去银行，看谁能抢先付款就把房子卖给谁。

是的，现在的人竟然为了物质需求而做出叫人无法理解的举动。也许，在他们赶去银行的途中，他们并没有为自己的举动而感到吃惊，可能还认为理所当然；也许他们并没有想过他们现在的房子是否真正有缺点；也许他们根本没有发现在他们争吵时，他们的品德已经下降了一个等第。

社戏读后感想篇十

鲁迅先生的社戏，我看到一种天真烂漫的东西，作者通过对童趣事的回忆赞美农民的善良与高尚。

因为书上写得大多都是反映农村景物的，因此读起来就显得特别亲切，一幅美丽的“农村夜景图”仿佛映入我的眼帘：蓝蓝的天空、圆圆的明月、石板型的小桥、小巧玲珑的划船。“我”和一群活泼可爱的农村孩子来到河边，他们下船、点篙。飞一般的在月下航行，沿途的夜景真美呀！“豆麦散发出草香味，河边的小草、朦胧的月色、淡黑的群山、依稀的赵庄、婉转悠扬的笛声，还有点点渔火等等。这些本来是农村中很普通的景色，也是我们农村孩子很熟悉的，但经过鲁迅的一番艺术加工，看上去简直变成了人人向往的神仙美景了。从这里也可以看出鲁迅对农村的怀恋，对他小时候在外婆家的眷恋之情。同时更激起了我和农村孩子对自己家乡的热爱。

在鲁迅笔下，一些普通的农家孩子，都是那么可爱，纯朴，他们的思想又是那么高尚无私，真切体现当时农村孩子的风貌。在这些孩子中我更喜欢双喜和七斤，他们勇敢无私，热情活泼，热爱劳动。双喜更是个讲义气的人。七斤也常和小鲁迅玩抓蟋蟀的游戏，他们从不计较，和睦相处，成为了真正的好朋友。